

彌迦書註釋（第六章）

引言、欲止又言，叮嚀再三

彌迦書只有七章，第六至七章是彌迦書最後一部分，也是第三篇相對獨立的「講章」。就信息內容和形式結構上講，三篇講章大同小異，都是講百姓的犯罪、上帝的公義責罰和最後的憐憫與拯救。至於為甚麼需要一而再、再而三地重複相似的話，我相信先知「欲止又言」，叮嚀再三的「**父母心腸**」已可以是充分的理由。不過，這第三篇講章與上兩篇相比起來，還是有三點不同之處：一、它憤激的語氣更形沉重，甚至直接發自上帝之口吻，非比尋常；二、它更多地圍繞著「罪」這一主題發揮，由犯罪、定罪再及於認罪和赦罪，淋漓盡致；三、它畫龍點睛地點出「**彌迦——誰像耶和華**」這全書主旨，讓人印象猶深，嘆為觀止。現在，讓我們先看第六章，看上帝那些非比尋常的憤激之辭。

一、我曾聽你，你卻不曾聽我！

6:1 以色列人哪，當聽耶和華的話！.....

第一與第二篇講章都以「**聽啊**」開頭，呼喚對方上心在意來聽，第三篇也是一樣，卻是語氣更加憤激沉痛，也發揮得更加徹底淋漓。

6:1 以色列人哪，當聽耶和華的話！要起來向山嶺爭辯，使岡陵聽你的話。2 山嶺和地永久的根基啊，要聽耶和華爭辯的話！因為耶和華要與他的百姓爭辯，與以色列爭論。

奇怪的是，上帝呼籲以色列人「**聽**」，卻沒有馬上說話，反倒叫以色列人先說——「（你們）要起來向山嶺爭辯」。更奇怪的是，祂還叫以色列人對著**沒有生命**的「山嶺」和「岡陵」爭辯，叫它們來「**聽你（他）的話**」。不過，接下來，更更奇怪的是，上帝又不等對方開口，卻自己先「**與他的百姓爭辯，與以色列爭論**」，還請求「**山嶺和地永久的根基**」來「**聽**」、來「**主持公道**」。——**可是，身為堂堂上帝，身為是至高至聖的天地之主，說起話來卻是這樣自相矛盾、衝動憤激、不事粉飾，甚至有點「罵街」的味道，不是太過「失態」和「有失身份」麼？**答案，原來就在下面的三節經文裡面。

6:3 我的百姓啊，我向你做了甚麼呢？我在甚麼事上使你厭煩？你可以對我證明。4 我曾將你從埃及地領出來，從作奴僕之家救贖你；我也差遣摩西、亞倫，和米利暗在你前面行。5 我的百姓啊，你們當追念摩押王巴勒所設的謀和比珥的兒子巴蘭回答他的話，並你們從什亭到吉甲所遇見的事，好使你們知道耶和華公義的作為。

原來，上帝的言辭如此矛盾憤激，不能自己，是有著很深重的原因的。祂叫以色列人「聽」卻不先「說」，因為要說的都說了千遍萬遍了，只是百姓不肯老老實實的聽。「聽」的真義不僅是用耳聽，而是上心在意、銘記於心。**透過歷史、律法與祂的眾僕人，上帝在以色列人面前曾經做過許多的事、說過許多的話，只是他們至今還不肯用心去「聽」！**

當年，在埃及，上帝「聽」到以色列民的哀聲，就「差遣摩西、亞倫，和米利暗在你前面行」，將他們「從埃及地領出來」（**事見出埃及記**）；在曠野，祂竭力保護他的子民，敗壞「押王巴勒所設的」意圖靠「巴蘭」之口咒詛以色列人的「惡謀」（**事見民數記廿二至廿四章**）；祂又在「什亭」之地，用神跡分開約旦河水，帶領他們入迦南美地，還在「吉甲」之地幫助他們打敗強敵，攻陷高大的耶利哥城（**事見約書亞記三至四章**）——可惜可恨的，是上帝對以色列人這一切恩厚義長的恩典作為，以色列人竟然不上心在意，還忘恩負義，去順從跪拜外邦的異教假神。

上帝叫以色列人「聽」或「當聽」，實質是要嚴辭指控他們一直以來忘情負義的「不聽」。

爲了控告和諷刺以色列人長久以來的「不聽」和不仁不義，上帝就極其意味深長地再三呼喚「山嶺」、「岡陵」與「地永久的根基」來「聽」和「主持公道」，因爲這片沒有生命的山陵大地，比起以色列人，卻是更加「長久」、更加「長情」、更加知道「情」爲何物——不會隨隨便便、見異思遷。於此，上帝悲憤之情，完全溢於言表。

**大家必須知道，我們的上帝是有情緒的！
如果你的「神學」認爲祂不該如此，
就請馬上把它丟進垃圾桶裡去！！！！**

二、我本來要你的的是甚麼？

6:6 我朝見耶和華，在至高神面前跪拜，當獻上甚麼呢？豈可獻一歲的牛犢為燔祭嗎？7 耶和華豈喜悅千千的公羊，或是萬萬的油河嗎？我豈可為自己的罪過獻我的長子嗎？為心中的罪惡獻我身所生的嗎？8 世人哪，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。他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？只要你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，與你的神同行。

靜態地、過分靠「查字典」的方式來解釋經文，往往無法抓住經文的神髓，甚至會非常嚴重歪曲聖經本義。針對彌迦書第六章，不少人會**孤立地**抽出第八節來任意解釋與應用：

6:8 世人哪，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。他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？只要你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，與你的神同行。

大體上就是拿這節經文來大講甚麼是教會或基督徒的「文化使然」、「道德使命」和「社會責任」，然後鼓吹信徒應該如何積極投入建設、改造現世社會，或至少藉服務人群來做見證，借以廣傳福音云云。之不過，我們只要將這一節經文放回聖經原來的脈絡中，特別是充分考慮經文透露出來上帝在當下的「情緒」，得出來的解釋肯定是完全另一回事。我們必要非常在意的，就是在這一節經文的前後，都是上帝對以色列人極其嚴厲憤激的譴責質問，而不是尋常冷靜的教導勸勉。前文 6 至 7 節說到：

我朝見耶和華，在至高神面前跪拜，當獻上甚麼呢？豈可獻一歲的牛犢為燔祭嗎？耶和華豈喜悅千千的公羊，或是萬萬的油河嗎？我豈可為自己的罪過獻我的長子嗎？為心中的罪惡獻我身所生的嗎？

大家必須知道，彌迦先知不是隨口列舉一些「錯誤的例子或比喻」，來靜態地說明一下甚麼是「正確的敬拜行為」。（我每次聽到這些「氣定神閒」的解經都「毛骨聳然！」）經文指出的絕對不是一些泛泛的例子，而是鐵證如山、鮮血淋漓的罪證——先知厲聲指控以色列人並不知道「耶和華指示人（你）何為善」，也不通達「祂向人（你）所要的是甚麼」，所以，就做出了很多不僅徒有形式、更是充滿「異教氣息」極其邪惡的所謂敬拜行為——他們竟將耶和華視同異教的邪神偶像，想通過「獻祭」等手段來安撫祂、賄賂祂、刺激祂、操縱祂，實際是想利用這些「宗教法事」來滿足自己的私慾；更甚的是以為上帝與某些邪神（例如巴力）一樣嗜血和好殺，就殺害自己的兒女來獻上極其恐怖可憎的「人祭」。我再強調，以色列人真的是這樣做了，就惹來上帝極大的震怒。

如果大家明白以色列人的信仰事實上是墮落到這個田地，那麼，下一句「6:8 世人哪，耶和華已指示你何為善.....」就絕對不是甚麼溫聲細語的鼓勵或指導，而是彌迦先知（其實也是上帝）無限憤激與悲痛的譴責——

以色列啊！上帝明明一早已經「指示你何為善」，一早告訴過你「祂向你所要的是甚麼」，你卻為甚麼竟還學效周圍的異教，做出這一切邪惡、無知、殘暴、可憎的所謂「宗教行為」呢？你為何總是不肯認真去「聽」你的上帝已經告誡過不知多少遍的教訓呢？

上帝向你所要的是甚麼呢？是公義、憐憫與謙卑的心，但以色列人給祂的卻是完全背道而馳！宗教信仰如此，整個社會（不只個人）的道德行為亦如此。我們且看他們「給」上帝的竟是甚麼，而這一切，終於又招來甚麼惡果。

三、你卻給了我甚麼？

6:9 耶和華向這城呼叫，智慧人必敬畏他的名。你們當聽是誰派定刑杖的懲罰。

要真真正正明白聖經，必須學懂去聽「反話」。這一節又是一句反話。它不是靜態的描述或教訓，而是憤激的指責與諷刺——「耶和華向這城呼叫，智慧人必敬畏他的名」，可惜這城（指耶路撒冷）中並沒有多少個「敬畏他的名的智慧人」；「你們當聽是誰派定刑杖的懲罰」，可惜的是，這裡也沒有誰常存敬畏的心，可以曉得「定刑杖的懲罰」的就是耶和華我們的神，因而懂得早早敬畏祂，不犯罪或犯了罪後肯甘於受罰，以免招致更重的刑罰。不錯，「敬畏耶和華是智慧的開端」，可悲的是這個世界上，包括在以色列甚至基督徒這些所謂「上帝子民」中，也沒有多少人能真正曉得這至理，真正通達這種智慧。

下面三節，就完全暴露了以色列人如何不將上帝及祂的教訓放在心上：

6:10 惡人家中不仍有非義之財和可惡的小升斗嗎？11 我若用不公道的天平和囊中詭詐的法碼，豈可算為清潔呢？12 城裏的富戶滿行強暴；其中的居民也說謊言，口中的舌頭是詭詐的。

大家看到，先知譴責的重點仍然是以色列全國上下一片貪婪詭詐。以色列的罪行，除了拜假神偶像之外，最主要的就是貪婪詭詐、巧取豪奪和欺壓窮人，而兩者又大有關連，因為他們拜的主要是「巴力」，巴力其實就是「財神」。（關於以色列人的貪婪詭詐、巧取豪奪和欺壓窮人如何嚴重可惡，詳細請回頭看第二、三章，這裡不再重複了。）

四、所以我唯有給你甚麼！

6:13 因此，我擊打你，使你的傷痕甚重，使你因你的罪惡荒涼。14 你要吃，卻吃不飽；你的虛弱必顯在你中間。你必挪去，卻不得救護；所救護的，我必交給刀劍。15 你必撒種，卻不得收割；踹橄欖，卻不得油抹身；踹葡萄，卻不得酒喝。

上帝說過的話，他們不聽；上帝的仁義恩惠，他們不感激不記得；上帝要求的憐憫、公義和謙卑，他們也不給祂。總之，一切「好」的，以色列人既不領情也不順從。於是，上帝就把這些都收回，給他們相反（「壞」）的東西——就是戰爭與飢荒等咒詛。他們以為求告他們的偶像假神（如財神巴力）就有平安與富足，結果是「沒有平安」——「你必挪去（指被擄去），卻不得救護；所救護的，我必交給刀劍（即死於戰禍）」，也「沒有富足」——「你必撒種，卻不得收割；踹橄欖，卻不得油抹身；踹葡萄，卻不得酒喝（就是遇上失收與飢荒）」。總之，懂得感恩的，必更加蒙恩；但忘恩負義的，卻必招來咒詛。

五、都因你不聽我的，卻聽它的！

6:16 因為你守暗利的惡規，行亞哈家一切所行的，順從他們的計謀；因此，我必使你荒涼，使你的居民令人嗤笑，你們也必擔當我民的羞辱。

甚麼是「暗利的惡規」和「亞哈家一切所行的」，就是迷信邪神（巴力）、貪財好利、背棄上帝、巧取豪奪、欺壓義人。（詳見主題頁〈兵法之神〉）自古以來，上帝苦口婆心的善意告誡他們「不聽」，卻對「暗利的惡規」言聽計從，結果，上帝唯有施以極大的刑罰，讓他們自取甚辱。不過，責罰背後的深層目的，卻仍是一片苦心，就是希望他們受苦受夠以後，終有一天痛定思痛，肯認真去「聽」上帝的及祂的眾僕一直以來的逆耳忠言，可以因而留下「**得救的餘種**」。這一點留待下一章分解。

後話、還看今天.....

今天，全世界都陷入**戰爭動亂**和**經濟大蕭條**的陰影底下，就是全人類（包括許多以色列人甚至基督徒）背棄上帝，迷信異教財利之神——不行公義、不好憐憫、不謙卑信從上帝——的惡果。可是，大夥兒卻仍在妄想「救市」、要尋找「經濟機遇」，甚至「趁低吸納」，誰肯認真反思，去尋找和求問上帝，而不是變本加厲、罪加一等去求教甚麼「股神股聖」呢？

以色列人一再「**因貪亡國**」就是「血的教訓」，有耳可聽的，就應當聽！